airiti Library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北約東擴與俄國的反應

doi:10.30390/ISC.199703_36(3).0006

問題與研究, 36(3), 1997

Issues & Studies, 36(3), 1997

作者/Author： 李玉珍

頁數/Page： 100-101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7/03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703_36(3).0006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
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
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最完整的學術整合查詢平台—華藝線上圖書館 ● http://www.airitilibrary.com ● Find more academic articles on Airiti Library

研究述評

北約東擴與俄國的反應

李 玉 珍
（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一所助理研究員）

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ATO）即將於今年七月在西班牙首都馬德里召開的高峰會中宣布第一批獲准加入北約的前蘇聯集團國家，爲北約的向東擴展跨出第一步。這批可望獲准加入北約的國家極可能是：波蘭、匈牙利、捷克；若獲准加入，這些國家則將於一九九九年正式成爲北約成員，而北約的東擴計畫將持續至西元二〇〇九年。

北約組織成立於一九四九年，是由美國主導的西方民主國家爲防堵前蘇聯勢力向西或向南擴張的產物。相對於北約的成立，前蘇聯集團也於一九五五年五月組成華沙公約組織（Warsaw Pact）以爲對抗；北約與華約也成了冷戰時期美、蘇集團相互對抗的軍事、政治聯盟。然隨著一九八九年起的東歐民主化浪潮，及蘇聯境內的政治、經濟動盪，華沙公約於一九九一年四月一日解散其軍事機構，且呼籲北約亦應作出相同步驟。蘇聯於一九九一年底解體後，華約也正式步入歷史，而北約則屹立至今。

在華約解散、蘇聯解體後，北約有其存在必要嗎？柯林頓於一九九三年當選美國總統後，他認爲對北約各成員國，乃至歐洲整體，仍存在了安全方面的威脅，如歐洲各國之間因種族或其他矛盾所造成的區域不穩定，因此，聯盟確有存在之必要。對美國而言，北約必須爲美國協防歐洲繼續扮演重要角色，而北約也是歐陸和平整合與民主發展的保證。因而美國不遺餘力地鼓吹、支持北約擴張計畫。

然俄羅斯聯邦從地緣政治、國家安全與大國形象等角度爲出發點，激烈反對北約向東擴張的計畫。前蘇聯總統戈巴契夫即指出，北約東擴有違俄羅斯的重大安全利益與地緣政治利益。另俄國國會下議院主席謝列茲尼奧夫（G. N. Seleznev）及聯邦安全會議祕書雷布金（Ivan Rybkin）亦先後提出各種因應北約威脅的建議，包括增加軍費、延遲批准美俄第二階段裁減戰略武器條約、放棄不首先使用核武回擊的原則等强硬措施。

而在無法阻止北約東擴的計畫後，俄羅斯聯邦轉而要求北約應先與俄國簽訂一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條約，然後再行擴張，然北約則傾向簽訂一個對雙方沒有約束力、且無需各成員國議會批准的憲章。除了對規範雙邊關係的條約究竟應爲何種性質的分歧外，雙方對條約內容亦歧見頗深。包括：㈠俄國要求條約中規定北約不得在新成員國領土上部署軍隊與包括核武在內的軍事措施，北約則不願承擔這樣的法律義務，而只願在憲章中表示它無意部署核武於新成員國領土上；㈡俄國要求在歐洲安全問題的討論上享有否決權，而北約只願意給予俄國參與協商的權利；㈢俄國要求修改歐洲常規武裝力量條約，北約同意談判，但指出此一條約爲各國所簽署而非由北約簽署。

對於俄國的猜疑與堅持，美國新任國務卿歐布萊特（Madeleine Albright）於二月十六日展開爲期十一天的九國外交之旅，爲北約東進政策尋求各界的支持，包括在十八日於布魯塞爾的

北約外長特別會議中提出一些消弭俄國疑懼北約東擴的方案，包括：㈠與俄羅斯建立一支聯合部隊；㈡讓俄國參與北約司令部的工作；㈢建立一個北約—俄羅斯聯合委員會，就安全問題平等對話；㈣同意對一九九〇年簽訂的歐洲傳統武力條約作某些修訂；㈤北約與俄羅斯簽訂一個安全憲章。而北約祕書長索拉那（Javier Solana）於二月廿三日與俄國外長普利馬可夫（Yevgeny Primakov）會談後，來自北約的消息透露，雙方已同意在規範未來雙邊關係上，有設立永久諮詢機制的必要性，即一個不附屬於北約、擁有自己祕書處的俄羅斯—北約會議，雙方在此一機構中享有對等的發言權。

儘管美國、北約都提出一些措施，試圖說服俄國：北約接受前蘇聯集團國家爲新成員一事，不會對俄國安全構成威脅，其目的也不在孤立俄國；但俄國政界已有人揚言：北約向東進，俄國就向西進；俄羅斯提出與白俄羅斯結合成單一國家即是這種對策的第一步。另外，北約在作出讓步時亦有它的堅持。如：在那一個國家有資格申請加入北約的問題上，俄國不能有否決權。

北約向東擴張雖爲既定政策，但如何進行、在什麼樣的條件下接受那一個國家等問題，在北約內部仍存有歧見。而在擴張的花費上，根據一份於二月廿四日提交美國國會的報告指出，北約擴充約需支出三百五十億美元，其中新成員國們約需支付一半，報告的用意在說服美國國會，美國將不會爲北約擴張一事付出太多；然對一心想加入北約的東、中歐國家而言，維護自由與民主是需要付出代價的。

俄國葉爾欽總統於三月六日發表的國情咨文中，再度表達了反對北約東擴的强烈態度。他指出，要建立有效的歐洲安全體系，沒有俄國的參與是不可能的；並重申在規範北約與俄國關係的條約性質上，必須是具法律效力的國際條約形式。葉爾欽與美國總統柯林頓即將於三月廿～廿一日在赫爾辛基舉行高峰會議，北約東擴問題亦是主要議題之一，然能否談出具體結果，恐怕並不樂觀。□

C.E.P.S.